关于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 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和 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13044号

关于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 的重大不确定性段和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213044号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生物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4年3月28日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和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213097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 类第 1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现就相关事项 说明如下:

在上述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重要性》确定重要性,天山生物公司近年经营状况波动较大,因此选取近 3 年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的平均数作为基准,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分别为-7,489.15 万元、-2,138.68 万元、-2,208.01 万元,按其绝对值 5%的比例计算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金额为 197.26 万元。

一、关于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天山生物公司 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2,200.16 万元,累计亏损 42,234.06 万元,且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山生物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1,861.03 万元,流动负债中银行借款 8,304.16 万元、非金融机构借款 9,093.91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天山生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 依据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天山生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天山生物公司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且"财务报表附注二、2"中已对重大不确定性作出充分披露。基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1号——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的规定,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是适当的。

二、关于强调事项

(一)强调事项段涉及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 和十三、1 所述,2023 年 4 月 7 日,大象广告有限责任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陈德宏涉嫌合同诈骗案经(2021)新刑终 143 号《刑事裁定书》终审裁定,被告单位大象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象广告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人陈德宏、陈万科犯合同诈骗罪,分别判处罚金、无期徒刑、有期徒刑及剥夺政治权利、没收财产等刑罚,追缴被告人陈德宏名下的天山生物公司股票 37,279,083 股、被告单位大象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35 名股东与天山生物公司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而取得的天山生物公司的股票 78,345,524 股,返还被害单位天山生物公司。天山生物公司对 2018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大象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96.21%股权的会计处理进行追溯调。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陈德宏名下的天山生物公司股票 37,279,083 股、大象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35 名股东与公司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而取得的天山生物公司股票 78,345,524 股尚未完成追缴及返还天山生物公司,相关执行款项尚未到账。天山生物公司对尚未追缴及返还天山生物公司,相关执行款项尚未到账。天山生物公司对尚未追缴及返还天山生物公司,相关执行款项尚未到账。天山生物公司对尚未追缴及返还的股份将根据案件执行的后续进展情况予以相应处理。

(二)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也未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

(三)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或披露,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在审计报告中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是必要的,无保留意见不因强调事项而改变。

四、上期非标事项在本期消除或变化的情况

1、上期审计报告所涉强调事项的具体内容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4 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大象广告有限责任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陈德宏涉嫌合同诈骗案经 (2020)新 23 刑初 7号《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被告大象广告股份有限公 司、陈德宏、陈万科上诉,天山生物公司诉武汉泰德鑫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芜湖华融渝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刘柏权等 33 名转让方股权转让纠 纷案经(2021)新 23 民初 23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17 名被告提起上诉; 2023年4月7日,大象广告有限责任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陈德宏涉嫌合同诈骗案 经(2021)新刑终 143 号《刑事裁定书》终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即: 大象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象广告有限责任公司)、陈德宏、陈万 科犯合同诈骗罪,分别判处罚金、无期徒刑、有期徒刑及剥夺政治权利、没收 财产等刑罚, 追缴被告人陈德宏名下的天山生物公司股票 37,279,083 股、被告 单位大象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35 名股东与公司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 资产协议》而取得的天山生物公司的股票 78,345,524 股, 返还天山生物公司)。 天山生物公司对 2018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大象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96.21%股权的会计处理进行追溯调整,累积影响数调整比较财务报表的最早期 初数,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股权而在财务报表列报的项目经调整后为其 他权益工具投资 0 元、股本 11,562.46 万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1,562.46 万元、其他应付款应付大象广告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股权现金对价 0 元、其他 综合收益 0 元。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陈德宏名下的天山生物公司股票 37,279,083 股、大象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35 名股东与公司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

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而取得的天山生物公司股票 78,345,524 股尚未完成追缴及返还天山生物公司,相关执行款项尚未到账。尚未追缴及返还的股份将根据案件执行的后续进展情况经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注销,天山生物公司财务报表中列报的与该等股份相关的项目将予以相应处理。

2、上期审计报告所涉强调事项的消除或变化情况

2023 年 10 月 8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昌吉中院)以(2023)新 23 执 180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将 30 个被执行人持有的天山生物公司股票予以注销,并解除对上述股份的冻结措施。在昌吉中院执行陈德宏、陈万科、大象广告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诈骗罪涉财产部分执行一案中,部分厉害关系人对(2023)新 23 执 180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提出书面异议。昌吉中院受理后,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以(2023)新 23 执异 76 号、(2023)新 23 执异 77 号、(2023)新 23 执异 78 号、(2023)新 23 执异 79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撤销(2023)新 23 执 180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将被执行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予以注销并解除股份冻结措施的执行行为。

2022 年 9 月法院函告天山生物公司,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园支行申请执行陈德宏质押的 13,509,768 股天山生物公司股票。天山生物公司向法院就申请执行人申请执行上述股票的合法性、合规性等事项提出异议,请求裁定中止执行被执行人陈德宏质押的 13,509,768 股天山生物股票,并终止对该等股票的执行拍卖行为。2023 年 9 月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以(2023)粤 0106 执异 29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异议人天山生物公司的异议请求。2024 年 3 月天山生物公司申请再审,目前案件仍处于审查中。

3、相关事项对期初数和当期审计意见的影响

上期强调事项不影响期初数。

天山生物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所涉强调事项的消除及变化情况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信息一致,我们认为天山生物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述事项的影响未发生重大变化或消除,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意见仍产生影响,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将该事项作为强调事项,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或披露,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在审计报告中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是必要的,无保留意见不因强调事项而改变。

本专项说明仅供天山生物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3年3月28日